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2樓

承辦人：朱肇維
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14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J646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411409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140908_課程設計工作坊實施計畫(發文版)V2. 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新北市114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
課程綱要-學習動能，動之以情：SEL融入課程設計工作
坊」，同意核予參與人員公（差）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3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精進高級
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及本局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於112
年10月23日簽署之「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與國立臺灣師範大
學共創學習合作備忘錄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4年7月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。

（二）地點：T-SPACE 教師空間（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2段9號
9樓）。

（三）實施對象：

1、本市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教師，已參與過SEL相關課程
活動者優先錄取。

2、考量研習品質，名額限額30位。

3、歡迎教師可以攜帶個人的課程方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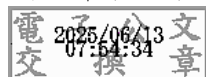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報名表單：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HA06cuDTEGWdE0p7ck5SI0n8jKJlXzFtuBH-652bo80/preview>。

(五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4年6月27日(星期五) 下午5時止。

三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